

竞争性磋商文件

(全流程电子化评标)

项目名称：港南区图书馆、文化馆总分馆建设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GGZC2025-C3-030113-GXBX

采购人：贵港市港南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博行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采购需求	6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45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63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74
第六章 合同文本	99
第七章 质疑、投诉材料格式	105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港南区图书馆、文化馆总分馆建设服务项目 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年11月28日15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GZC2025-C3-030113-GXBX

项目名称：港南区图书馆、文化馆总分馆建设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人民币陆拾伍万元整（¥650000.00 元）

最高限价（如有）：/

采购需求：新一代图书馆平台 1 套，智慧文化馆总分馆服务平台 1 套，文化馆总分馆服务展示终端 10 台，线下阅读资源 1 项等；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个工作日内完成。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是/☒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11月17日至2025年11月28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发放纸质采购文件，潜在供应商可自行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下载采购文件（操作路径：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的采购文件编制。

售价：人民币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5年11月28日15点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网址）：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在线投标响应

五、响应文件开启

时间：2025年11月28日15点30分后（北京时间）

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在线解密开启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缴纳磋商保证金。

2. 网上查询地址

<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广西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j.gxgg.gov.cn/>（贵港市政府采购网）、<http://ggzy.jgswj.gxzf.gov.cn/ggggzy/>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贵港）]。

3.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5.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监督部门：贵港市港南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联系电话：0775-4325226。

7. 在线竞标的有关说明：

（1）响应文件提交方式：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电子响应，供应商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新版客户端（新版客户端下载路径：广西政府采购网（访问地址 <http://zfcg.gxzf.gov.cn/>）—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并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2）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潜在供应商应当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CA数字证书办理及响应文件的提交。

（3）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供应商确保在电子响应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CA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CA数字证书参与整个采购活动。

注：供应商应当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提交截

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的，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4) CA 证书在线解密：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需要供应商携带制作响应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5) 供应商需要在具备有摄像头及语音功能且互联网网络状况良好的电脑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参与本次磋商，否则后果自负。

8.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贵港市港南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地 址：贵港市港南区行政中心综合楼

联系方式：0775-433261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博行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贵港市港北区金港大道万豪丽城 2 栋 3 单元 3405

联系方式：0775-421887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吴工

电 话：0775-4218878

广西博行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17 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 “实质性要求”是指磋商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3. 如竞标产品存在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行为的，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4.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一、技术要求			
品目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
1、新一代图书馆平台	1	套	一、微服务管理 统一身份认证：提供多个系统的统一角色管理、统一用户管理和统一授权访问。对图书馆的组织、用户、角色等信息进行统一管理。 用户管理 1.支持增、删、查、改人员信息，支持批量添加、修改人员信息；可以添加人员进入多部门； 2.支持批量、单独把人员移出单位，移出单位的人员可以恢复。 3.可以自定义人员角色。一个用户支持指定多角色。 4.手机号做脱敏处理。 角色管理： 1.支持单位根据自身需求添加角色。 2.每个角色支持单独管理角色对应的用户。单位自行添加的角色支持删除。 3.可以为角色下的用户设置管理范围，并提供接口给第三方应用调用管理范围数据。 4.可以自定义添加、删除角色组，把角色添加进角色组。

		5.一个角色可以存在于多个角色组。 6.支持搜索角色。 组织架构： 支持针对不同场景，创建多套组织架构 支持通过手动单个添加和批量导入的方式建设组织架构，组织架构支持多级架构 每个组织架构部门支持自定义部门名称、增删改部门下成员、设置部门主管。 部门主管访问用户管理后，只能管理主管的部门的用户。 单位验证管理：设置单位外用户加入单位的验证方式。支持工号验证、密码验证、通过统一身份认证加单位三种方式。 二、应用管理： 1.后台能按照分类、角色、标签三种方式管理应用 2.支持图书馆管理员自主从应用中心添加单位应用，并为应用设置应用管理员。指定应用所属分类，并对分类进行编辑、删除、上/下移动操作；支持对应用进行跨分类拖拽排序。 3.对应用及分类的调整，实时同步到移动端和 pc 端个人空间。 4.在微服务平台管理后台，支持一站自动登录各个应用后台。 5.可以针对不同角色指定不同应用使用、管理权限。 6.可以为应用设置标签，方便后台人员查找管理。 7.系统提供第三方应用对接接口，供第三方应用进行接入。 8.多种应用引擎支持制作单位个性化应用。引擎包括表单、审批、预约、信息查询、图表、网页模块、网页、资讯采集、应用包、知识挑战、共读、资源等几种类型。 9.支持通过 url 的方式添加自建应用。支持自定义应用的名称、图标、应用详情、应用截图、应用的移动端链接地址、pc 端链接地址、后台地址、统计展示页地址、门户对接地址、大数据屏对接地址。 三、移动端管理： 1.支持按角色给不同的用户配置不同的移动端页面 2.支持编辑每个移动端页面的显示名称、邀请码、是否允许通
--	--	---

		过输入邀请码加单位、页面是否推送到给用户使用、邀请码是否显示 3.支持一键复制页面链接 4.提供 3 种页面模板供单位选择使用 5.简洁版模板：支持用户自定义轮播图内容、链接、排序。支持配置搜索条特性 6.基础版模板：支持用户自定义轮播图内容、链接、排序；支持用户自定义添加重要应用到首页；支持设置进入二级页面的按钮的图标、名称；支持设置一级页面中瀑布流推荐的内容，可选择使用系统推荐或自定义推荐，自定义推荐支持设置推荐分类和每个分类下的具体推荐内容，支持设置推荐内容固定排序或随机排序 7.自定义版模板：采用拖拽样式模块配置页面的模式，提供八种页面布局样式，支持管理员自由拖拽组合页面布局，并填充内容。提供 轮播图、搜索、多图列表、推荐、二级页面按钮 五种展示型应用供单位选择使用。轮播图支持自定义轮播图内容、链接、排序。搜索支持选择搜索条样式、特性。多图列表支持编辑展示样式、内容。推荐支持选择使用系统推荐或自定义推荐，自定义推荐支持设置推荐分类和每个分类下的具体推荐内容，支持设置推荐内容固定排序或随机排序。进入二级页面的按钮支持设置图标、名称。 四、大数据屏管理： 1.支持自定义配置 1920*1080 分辨率大数据显示屏；可以为一个平台设置多个大数据展示屏；每一个大数据展示屏可以设置多个页面。 2.在对每一个大数据屏配置时，可以对页面进行拖拽排序，可以设置页面跳转时间； 3.平台提供默认的数据模块，用于可以选择其中的某些模块进行展示。用户自定义添加上的模块也会显示在这里。 4.页面上可以展示每个模块的宽高属性；用于可以设置辅助线，来帮助对齐模块，以达到更好的展示效果。
--	--	--

		5.用户可以更换、恢复页面的背景图，背景图为本地图片，jpg/png 格式均可；平台提供默认版面，用户可以点击一键生成或一键删除版面按钮，方便用户排版。 6.用户可以在此区域对模块进行编辑用户可以对模块进行放大、缩小，可自由拖动模块的位置，以达到满意的展示效果。提供高级设置，用户可以对接自定义模块进入大数据展示屏。 五、个人空间管理： 1.支持按角色给不同用户配置不同的个人空间页面 2.支持配置空间样式，空间样式可选择模版或者根据需求自定义样式 3.支持自定义个人空间左侧菜单。平台提供 15 个系统菜单，可以根据需要选择显示或隐藏。支持管理员新建左侧菜单，配置名称、图标、打开方式。自建的左侧菜单内容支持添加单个应用页面、多应用入口、挂接 url 和自定义网页（门户） 4.添加的多应用菜单，根据不同角色权限展示应用。 六、中央知识库： 1.须采用由统一维护的中央知识库为元数据共享中心，通过自主挂接标记本馆数据库的方式，快速生成本馆电子资源目录，并每日自动同步数据；充分利用共享理念，减少图书馆对接获取及维护更新数据库元数据的工作量和成本。 2.中央知识库包含期刊、学位论文、会议论文、专利、标准等多种文献类型资源库 1000 余个，资源包 1400 余个。 3.中央知识库支持按资源库或库下的资源包进行挂接配置、订购管理本馆电子资源。支持按资源库别名、缩写等方式检索；支持按生产商、语种、学科分类、收录资料类型等聚类条件导航筛选资源库或资源包；支持查看资源库简介、生产商、收录资料类型、学科、内容层级、语种、收录范围、更新频率等详细信息。 4.中央知识库支持数据库详细信息与分析，对数据库的资源包资源量进行统计，对比中央知识库资源包资源重复情况、本机构购买数据库资源重复情况。
--	--	---

		5.纸质资源覆盖量约 300 万种以上的 CIP 数据。 能及时有效的自动获取最新的新书书目数据，弥补了原有书商提供数据不全的情况，有助于更好的补充馆藏。 七、纸质资源管理 数据导入： 1.支持导入征订目录、导入订购记录、导入验收记录、更新订购待编记录、导入套录数据、导入电子资源库、导入批量退订； 2.数据导入支持 MARC 文件和 Excel 文件，文件格式智能识别； 3.导入 MARC 文件支持 GBK、UNICODE、UTF-8、MARC8 编码格式； 4.支持同一批次征订目录、订购记录，多币种、多国别、多语种数据导入； 5.导入 Excel 文件时，支持 xls 和 xlsx 格式转换，支持 Excel 工作表的切换。自动识别导入 Excel 文件的表头，提供 MARC 字段匹配库，自动匹配映射 MARC 字段； 八、征订管理： 1.支持征订目录的独有或共享，支持经费的独有或共享； 2.支持总馆与分馆之间以工作台协作采购，自由组配经费。并且各馆经费的使用额度能得到有效控制； 3.每一条采购流水的订购方式可追溯，包含征订目录订购、直接订购、读者推荐订购、PDA 订购等； 4.灵活的黑名单管理，支持编辑及移除黑名单； 5.支持批次查重及关联订购、批量删除、批量订购、批量加入黑名单等处理工作； 6.支持按订购号、采购流水号、题名、责任者、出版社、出版年、分类号、价格等多种条件排序； 7.业务操作进行筛选书目时，可快速选用已经设置好的个人采选策略； 8.支持根据出版年、价格、出版社、责任者、分类、币种等条件的复合筛选； 9.可通过中央知识库获取作者简介、图书简介、目录、封面等
--	--	--

		信息； 九、荐购处理： 1.支持对图书和电子资源库做采购申请处理和回复； 2.支持批量查重，针对查重结果可查看重复元数据及重复元数据下纸质馆藏、电子馆藏、数字馆藏、订购记录； 3.支持关联在订记录； 4.荐购记录被订购及入藏时，系统可自动通过 EMAIL 或短信自动反馈读者； 十、资源订购： 1.支持按订购包、按全部订购记录查看本馆订单，可在全部订单中检索订购记录； 2.支持检索本馆元数据、中央知识库及其他联机站点元数据，直接订购的方式； 3.支持提供 MARC 或 Excel 文件，设置订购工作台、经费、套数，直接导入十一、订购记录； 4.支持单条、批量调整订购信息、规则分配馆藏地； 5.支持批量更新参数、调整订购、更改订购包、删除订购记录、退订；支持批量导出、打印订购记录； 6.支持批量查重；弹窗展示重复结果； 7.支持查看订购元数据的 MARC 详情、往年订购记录、荐购记录等； 8.批次内支持按订购工作台筛选、导出订单； 9.实时获取中国银行远期汇率，订购、验收时，人民币和外币价格可换算。 10.支持订单发订审核； 十二、供应商预警： 1.支持设置供应商预期交付时间，在机构参数设置预计交付周期后，按周期推算供应商单个批次的供全率、供准率、及时率； 2.达到预计交付日期当日，若供应商存在未到记录则输出预警文件，并向订购包创建人发送通知； 十三、一次性接收：
--	--	---

		1.图书一次性接收支持订购验收、自采验收、受赠验收。 2.验收时支持检索查重。 3.支持总签、分签、不签多种验收方式。 4.订购验收支持直接追加订购记录； 5.支持多卷册图书的验收处理； 6.支持批量更改数据的验收包； 7.财产号、条码号支持按工作台财产账参数自动分配。支持不自动分配财产账。 8.支持自动生成索书号； 9.支持设置馆藏地分配规则，验收时自动根据规则分配馆藏地。 10.支持编目验收，同时处理验收和编目； 11.支持对查重结果合并元数据、移除验收等操作； 十四、导入批量验收： 1.支持批量导入验收，导入时支持设置书刊状态及元数据状态； 2.索书号重复支持导入； 3.支持导入文件完成订购数据 MARC 和订购价格的更新； 十五、受赠管理： 1.支持受赠管理，管理、添加捐赠记录，包含 OPAC 读者自主提交捐赠记录以及官员自建记录； 2.支持对捐赠记录根据题名、责任者、ISBN 等多维度组合查重、导出、不藏、入藏。 3.支持后台发布捐赠记录的公告，便于读者在 OPAC 查看 十六、送编交接： 1.支持选择多验收批次送编交接。 2.支持按条码号或者财产号区间送编交接。 3.支持多个验收包送交至一个编目包，支持一个验收包数据送交至多个编目包。 十七、经费管理： 1.支持多总分馆间的经费共享，设置订购工作台的经费使用权限； 2.支持经费的可使用周期、总额设置；
--	--	--

		3.支持管理经费收支记录及预支记录; 十八、合同管理: 1.支持创建、修改、删除本馆合同, 针对合同, 关联不同资料采购类型资源; 2.支持台账格式导出, 必须包含合同签订时间、承办单位、是否重大合同、审批情况、履行情况等字段; 十八、发票管理: 1.支持创建、修改、删除本馆发票, 针对不同资料采购类型关联订购数据; 2.支持对发票进行付款, 生成经费支出; 十九、连续出版物 订购及续订: 1.支持复制订购批次续订, 续订时, 可选择复制的期刊类型以及是否保留原订购分配信息; 2.可进行订购, 征订记录价格、出版频率、记录差异、订购号比较; 3.比较后支持批量同步记录的价格、出版频率、订购号; 签收: 1.支持继承去年签收参数生成签到卡片; 2.支持期刊卷期批量签收以及退签功能; 3.可针对固定频率期刊, 非固定频率期刊, 特殊卷期期刊分别通过参数生成准确的卷期信息; 4.支持现刊分配条码自动单刊典藏; 5.支持预到日期和催缺日期的设置; 现刊处理: 1.满足正常刊、增刊以及合刊等期刊类型的签收。 2.具备多种特殊的签收情况处理, 包含增刊、合刊、索引刊、副刊等。 3.可根据不同订购工作台设置不同的签收参数, 各自分别签收; 4.可按照签收日期, 人员, 分配地筛选条件进行交接; 5.支持取消交接功能;
--	--	--

		6.支持交接期刊数据打印和导出； 现刊催缺： 1.可按照缺刊、所有缺刊、未签刊、断刊类型进行邮件催缺； 2.提供按照供应商、订购年度筛选检索功能； 排架号管理： 1.可根据订购年度，分配地以及不同选项检索期刊； 2.可根据分类号，往年排架号，文件导入方式生成新一年排架号； 过刊下架： 1.可按照出版年，分配地条件进行下架； 2.支持取回下架期刊； 3.可对不典藏的现刊信息进行批量报废、遗失、赠送处理； 合订本装订： 1.通过检索单刊，选择装订单刊实现合订本装订； 2.可自动生成起止卷期相关信息； 3.可对合订本批量验收； 4.可针对合订本批量送流通； 5.支持自动生成合订本条码号，财产号； 单刊典藏： 1.可针对现刊进行批量单刊典藏操作，已单刊典藏期刊可流通借还； 2.支持自动生成单刊条码号，财产号； 二十、资源管理 元数据支持范围： 1.国际国内编目标准：支持 CNMARC、USMARC、RDA、DC、DCTERMS 等规范； 2.支持 GBK、UNICODE、UTF-8 字符集，实现多语种编目； 3.USMARC 的关联数据展现，并且根据系统生成的链接可以跳转 id.loc.gov 网站查看对应的 LinkedData； 4.BIBFRAME 数据展示； 元数据扩展编辑功能：
--	--	---

		1.提供系统模板，同时支持自定义元数据模板功能，自定义模板可在机构内、机构间共享； 2.支持用元数据模板覆盖、补缺、添加全部字段到 marc 中； 3.支持多种自动生成 marc 字段的规则，用户可自由选择配置规则； 4.基于 drool 脚本，可一键实现字段的互相生成； 5.基于中央知识库，可实现规则共享区下载、本地应用； 6.实现 marc 字段中简繁体互换，生成指定字段拼音； 7.支持锁定元数据，锁定状态下无法编辑，防止馆员误操作； 8.增加中图法分类名称提示，直接根据分类号展示对应的分类名称； 元数据获取： 1.联机检索支持多题名、多主题词的检索，同时可通过 Z39.50 广播查询下载，包括国图、CALIS 等多数据来源检索； 2.支持转入套录数据，在套录库中按批次查看转入的套录元数据，并在编目页面可以检索套录数据； 3.支持复制网页上 marc 数据，包括美国国会图书馆、中国国家图书馆等多个中外文网站。获取 MARC 的过程可以设置原 MARC 保留字段，可以设定来源 MARC 过滤字段。 元数据检索与查重： 1.支持查重、关联检索，支持元数据分屏查看、复制字段、合并、覆盖操作； 2.支持按 CALIS 号、国会号等条件检索馆内和联机数据； 3.支持元数据的查重合并功能，进行元数据统一，形成纸电一体化管理； 4.支持对元数据进行批量查重、批量合并功能，且批量合并时可自定义保留字段； 5.支持设置默认查重条件；支持多种条件的查重，包括正题名、题名组、标准号等，并支持多种查重条件的自由组合。更支持多题名、多主题词的检索。查重范围可仅限本馆或全部成员馆； 索书号处理：
--	--	--

		1.通过著者号、卡特号、种次号、四角号码四种方式自动生成索书号，支持复分号的自动生成； 2.支持西文卡特号表维护； 3.支持自定义四角号码生成规则； 4.支持索书号管理常用快捷键，提供工作效率； 5.支持用户自定义复分号初始值； 复本处理： 1.同时支持纸质、电子、数字多资源的馆藏管理； 2.支持图片、文档等多种数字资源管理，支持资源本地或远程存储（数字馆藏）。 3.支持在编目页面直接将现刊装订成合订本，并且可同时展示现刊、过刊合订本的编目信息； 4.支持附件的管理，附件与纸本馆藏一一关联，附件馆藏地、年代等信息随纸本馆藏变化而变化； 本机构资源： 1.纸质、电子、数字三种资源元数据进行统一管理，同时支持纸质、电子、数字多资源的馆藏管理； 2.支持查看期刊对应的篇级数据信息，同时显示该目录下的文章信息，包含篇名、责任者、页码和对应的 URL 等信息； 3.支持手动上传图书目录，目录格式为国际通用标准 DCTERMS。 个人工作区： 1.支持设置个人工作区，支持多种方式添加工作区数据：上传 MARC 文件创建个人工作区、按检索检索数据加入工作区、按检索规则加入个人工作区； 2.支持批量查找本馆无财产订购记录相关的元数据加入工作区，进行本馆冗余元数据处理。 3.支持 MARC 批量新增字段、修改子字段、删除字段、删除子字段等； 书标打印： 1.提供书标打印功能，可补打书标。根据规则限定、单种/册扫
--	--	--

		描添加及批量添加方式获取提取书标列表。 2.支持书标打印调整书标打印格式、预览打印效果。 3.支持不同编目方式下的书标打印，应能够按条码、索书号、复本编辑时间、复本创建时间、原编时间排序。 二十一、资源典藏 新书分配： 1.新书分配支持按规则方式和条码方式分配； 2.可设置自动分配规则模板，根据分类、数量分配馆藏地； 馆藏调拨 1.支持按馆藏地、当前地方式批量调拨； 2.支持导入外部文件批量调拨； 3.支持扫码单册加入调拨包； 4.支持调拨时变更财产归属地，变更流通政策及借阅属性； 馆藏清点： 1.支持取消清点功能； 2.通过清点后对比。得到未清点到、在馆异常、非本馆馆藏目录； 3.支持查看清点馆藏统计； 4.支持对已清点批次二次清点； 单册处理： 1.对单册图书扫码，进行报废、赠送、交换、丢失、送修、回验、上架处理； 2.可更改单册图书的馆藏地、当前地、借阅属性、流通政策等信息。 3.可通过移动端处理； 批量处理当前地： 1.支持按照馆藏地、当前地、经手人、还书日期检索查询，能够查询历史处理记录； 2.支持按照馆藏地恢复当前地 3.支持批量处理馆藏地和当前地； 密集库管理：
--	--	---

		1.支持图书的排架管理。可筛选排架号浏览图书，支持对排架号进行统计 2.可用导入文件方式批量生成排架号； 3.可在处理过程中修改馆藏地和借阅属性； 二十二、读者服务 读者管理： 1.提供读者新增、修改、删除功能；读者具备多种有效证件模式：借阅证、辅助证； 2.提供读者批量注销，停借，挂失，冻结等功能； 3.可根据多种条件检索导出读者；可导出读者的借阅、违章、罚款信息； 流通管理： 1.提供借书，还书功能，借还图书后显示图书所在地； 2.提供遗失赔偿功能，遗失赔偿页面显示书目详细信息，可进行赔书，赔款，并支持遗失预处理功能； 3.提供读者签到、图书登记、读者图书登记、现刊登记功能； 4.提供读者短期借还书功能； 请求管理： 1.提供图书预约功能，支持本地和跨馆预约； 2.提供图书委托功能，支持本地和跨馆委托； 3.提供预约，委托的物流管理，图书的状态会随着物流变化而变化，保证读者的精确获取图书物流信息； 4.提供新书和还书上架的物流管理，图书所在地以及状态会随物流变化而变化，保证读者在统一检索系统查询到的图书状态的准确； 5.图书到书后，管理员可通过系统向读者发送到书提醒邮件/学习通； 6.读者多次到书未取，可进行违约处罚； 特色服务： 1.评价管理：读者可对图书进行打分；读者可对图书发布书评；可批量审核发布书评；可批量删除书评；
--	--	---

		2.问卷调查：可自行设计问卷调查；可设置问题为填空题，单选题，多选题，是否必填；可对问卷调查做批量发布；可查看问卷调查的反馈结果； 高级工具： 1.支持离线流通、临时延期； 2.支持对即将到期/已过期的图书进行催还； 3.可自定义多种读者属性，单位、部门、职业、文化程度类型； 二十三、系统配置 参数配置： 1.完善的多级参数管理：机构参数-单馆参数-工作台参数-个人参数，灵活配置共性设置和个性化设置。 2.完善的用户角色权限管理。权限明确到菜单权限和功能权限，一个用户可拥有多个角色。 总分馆配置： 1.支持多样化的采购模式：统采统编、统采分编、分采分编。 2.支持总分馆间种次号共享或种次号独立。 3.支持总分馆间通借通还。 系统消息： 1.支持即时的消息提醒，在线即可接受消息推送。 2.支持消息中心，查看任务进度、系统公告；标记已读、未读。 二十四、统计报表 资源采购： 1.提供经费支出、订购等相关的统计，包含：经费支出统计、订购统计（征订目录订购、出版社订购、一次性接收订购、连续出版物订购、电子资源库订购）、纸质经费到书、纸质书刊来源、书商到书率、订购逾期未到、到书分类外借、连续出版物签收、资源库总览、电子资源库涨幅等统计； 资源保障： 1.提供纸本馆藏数据分布、分类、增长统计； 资源利用： 1.提供文献分类借还、文献分类阅览、读者请求分类、文献借
--	--	---

		还周转率、文献借还利用率、文献借阅率、文献外借周期、文献热门排行、OPAC 热门检索词等统计； 读者服务： 1.提供读者服务相关统计，包含读者借还、读者借阅量、读者借还趋势、超期罚款、读者使用排行榜、读者成分、读者增长量，同时还支持超期罚款、遗失赔偿、PDA 借出明细、借阅出版社等统计； 运行日志： 1.提供流通日志、账目收支、注册业务结算、工作人员日志、工作量（工作台、工作人员、工作类型）相关统计； 参数配置： 1.提供个人统计中心，支持将统计及条件保存为模板至个人统计中心； 2.提供自定义分类模板配置； 3.提供电子资源统计相关配置，包括：电子统计来源管理、SUSHI 服务器管理、统计文件管理、统计数据状态； 二十五、电子资源管理 试用管理： 1.支持通中央知识库创建试用，或创建本地试用； 2.支持试用库的增删改； 3.支持电子资源的试用管理，后台支持自行编辑问卷，包含满意度、是非题、单选题、多选题等，支持选择试用专家、支持上传评审文件等功能； 4.支持向读者发放问卷调查并查看调查结果分析。 资源库荐购： 1.支持读者自由荐购数据库； 2.对读者荐购的数据库可以进行处理，支持通过邮件等多种方式答复读者； 订前评估： 1.支持电子资源库订前评估，比对资源数量、重复数量、核心收录情况、学科覆盖情况，支持输出重复元数据清单，并可导
--	--	---

		出表格。 订购管理： 1.支持电子资源的一次性买断或订阅采购模式； 2.支持选择采购单位为数据包（子库）订购模式，支持多资源包采购，支持发订后打印资源量清单，支持直接订购与打包发订，支持配置资源清单（中央知识库该包资源清单/上传文件导入资源清单/手动选择方式）；资源库采购时，支持定义外币价、汇率、手续费转化人民币价格、购买使用期限、购买合同、付款方式、发票记录等内容； 3.支持免订购流程，采用直接激活的方式管理资源库； 4.支持试用资源库； 5.支持查看资源库的基本信息、资源包列表及资源清单； 6.从中央知识库创建的订购自动挂接到中央知识库，本地创建的可以手动挂接到中央知识库； 7.订购包支持批量续订，选择订购年度、续订方式、使用期限、资源清单；订购包支持查看订购列表备注及附件； 8.电子资源库支持改订，修改订购年度、提供方、订购包号； 资源库管理： 1.支持挂接/变更挂接/取消挂接中央知识库； 2.支持新增资源库（从中央知识库拉取/自定义新增），从中央知识库拉取时可以选择仅拉取基本信息还是拉取资源清单；自定义新增有详情模式和简单模式供选择填写；可对资源库属性编辑、资源包管理、服务管理、资源列表管理； 3.支持定时更新资源库，资源库有更新时显示更新提示，点击更新资源库进行更新（更新资源库基本信息、更新资源列表基本信息、更新新增资源、更新减量资源）； 4.支持对资源库的直接试用； 5.支持查看资源清单；支持多种方式添加资源列表，1）中央知识库挂接自动添加；2）手动检索中央知识库添加；3）文件导入；4）复制往年资源列表； 6.支持对同一个数据库，连续性采购管理，采用数据包下以服
--	--	---

		务的模式记录每年的采购资源量； 7.支持自动生成电子馆藏，支持电子馆藏自动生成财产号； 8.支持配置 SUSHI 服务器收割资源库统计报告； 9.支持记录数据库电子资源的详细信息，包含对应的 URL 地址，支持直接跳转访问； 10.支持纸电数据查重和归并； 11.实现试用、订购到期提醒； 12.支持用户反馈，存档资料的管理； 库网监控： 1.可自定义监控访问间隔时间； 2.可手动刷新全部数据库访问； 3.可单条刷线某个数据库的访问，也可直接访问数据库地址验证； 4.监控分为本地监控和中心监控，通过本地和中心的对比可了解数据库访问故障的问题原因； 5.本地监控支持配置多个区域，监控不同区域的访问情况； 6.数据库异常时，自动向馆员发送通知； 涨幅管理： 1. 支持分析比对电子资源库涨幅，便于图书馆做预算。 二十六、智能采选 智能采选： 1.及时有效的提供最新的新书书目、作者简介和作者相关著作信息，弥补原有书商提供数据不全的情况，有助于更好的补充馆藏； 图书采选： 1.可按学科/中图分类、出版社筛选查看数据；可设置个人采购策略； 2.检索结果支持与本馆馆藏比对、查重；组织本馆订单； 3.支持展示元数据的扩展信息：内容简介、作者简介、作者其他专著图书和文献、目次信息、封面等； 4.持查看该图书的资源画像以及联盟馆订购情况；
--	--	---

		补采建议： 1.支持馆藏比对，包括和联盟馆的馆际比对，以及导入文件比对，自动生成比对结果图文及报表，并支持对重复和独有资源订购； 2.支持展示本馆热门收藏图书，可查看热门收藏图书的基本信息、目录信息、馆藏情况、订购记录、借阅信息、被收藏情况等等，并支持直接订购热门收藏图书； 3.支持展示本馆热门检索词，可直接在中央知识库中检索相关关键词，并订购相关图书； 4.支持展示本馆零命中检索词，可直接在中央知识库中检索相关关键词，并订购相关图书； 资源画像： 1.支持根据本馆采购偏好，制定本馆采选策略，制定本馆的反选规则、个性化指标及对应权重、纠偏报告，按照本馆馆藏政策快速完成对征订目录的筛选； 2.支持制定本馆反选规则，某一分类、某一读者对象、某一价格区间、重复资源、或指定书目清单自动过滤，不做推荐； 3.利用大数据算法从5个维度（内容价值、作者水平、出版质量、评价信息、本馆偏好）对每本图书进行深度数据挖掘，形成符合本馆策略的馆藏指数评分； 4.支持形成采购建议，根据当前这本图书的基本信息、馆藏指数、相似书的利用情况形成是否推荐订购、推荐订购套数以及馆藏分配建议； 二十七、效能评估 支持按照从动态监测、立体评价、分析决策三个方面分析馆内文献资源和非文献资源的利用情况，根据数据的输出与呈现为图书馆提供有力的决策依据。 资源监控 数据总览： 1.提供图书、期刊及电子资源相关的数据总览及与上年比较涨幅分析；
--	--	--

		2.提供馆藏总量和新增量的分析; 图书: 1.提供馆藏分布总览统计; 2.提供新书入藏按学科分类或者按中图法分类分析; 3.提供图书纸质资源和电子资源综合对比分析 4.提供图书资源购置分布统计分析; 5.提供年度经费投入趋势分析; 6.提供供应商到书率的排名统计; 7.提供馆藏与中央知识库比对的覆盖率统计分析; 8.提供纸本馆藏按出版时间统计分析; 9.提供文献资源按出版社分布统计分析; 10.提供文献借还利用册次和册次利用率分析; 11.提供借阅量和还书量的分布统计; 12.提供文献分类借还排行的趋势分析; 13.提供近 12 个月出版新书的借阅量统计分析; 14.提供未被借阅的图书统计分析; 期刊: 1.提供期刊的馆藏分布总览统计; 2.提供年度经费投入趋势分析; 3.提供期刊外借分析; 读者监控 数据总览: 1.提供流通总量、读者总量等数据总览; 2.提供入馆的趋势分析; 3.提供读者活跃度分析; 读者: 1.提供读者群体按年龄、性别、文化程度、从事行业的占比统计; 2.提供少年儿童群体的占比统计; 3.提供各年龄读者阅读偏好的统计分析; 办证:
--	--	---

		1.提供证件办理按时间、按馆藏地的统计分析; 2.提供近段时间新证按时间、年龄、读者类型等占比统计; 流通: 1.提供借阅趋势分析; 2.提供借阅量分布占比的统计分析; 3.提供按读者类型统计的借还分析; 4.提供不同时间段的借阅分布情况; 5.提供读者借阅排行榜; 6.提供人均借阅量统计分析; 7.提供热门检索词的展示; 服务监控 终端配置: 1.提供自助借还设备借阅量分析; 2.提供自助借还设备的使用群里分析; 3.提供自助借还设备的使用时间段分析; 管理监控 过滤设置: 1.支持用户设置过滤读者类型; 2.支持对 api 标准接口的新增、修改、删除,并对记录进行查看及管理。 采集管理: 1.集成 Spring-Schedule 定时任务,可按照配置规则,周期性采集、推送数据。支持采集的数据类型有资源类数据、业务类型数据。其中资源类数据包含纸质资源和电子资源(元数据库中的各类文献、自建上传数据),业务类数据包含用户数据、借阅数据、闸机数据、复印数据、占座数据等等。 2.支持灵活配置,通过文件实现动态配置,可按需修改配置(包括:定时任务执行周期 cron 配置、启用/禁用业务类数据、采集及推送数据量、数据采集 SQL 等)。 3.封装统一数据采集、清洗及推送 SDK,形成配置读取、数据采集、数据清洗转换、数据上传的整体标准化流程。
--	--	--

		4. 即时记录推送日志，包括成功信息、异常回滚等，并通过分析日志，计算数据采集起始位置，确保数据不重复、不遗漏。 5. 将图书馆中的各类型数据进行标准化处理，通过统一数据接口推送到图书馆数据中心的仓储中存储。 备注：数据内容皆不能秒开，需要先在单位部署采集程序，在采集回来数据给到数据中心，才能有一定分析需求，其中具体分析维度页面能否正常呈现，也是以单位数据具备字段为准。 资源利用分析与用户行为分析数据来源于统一检索平台，购买且开通统一检索平台后则有统计数据，若未购买则无统计数据。 过滤设置： 1.支持用户设置过滤读者类型； 2.支持对 api 标准接口的新增、修改、删除，并对记录进行查看及管理。 二十八、其他要求 1.支撑平台要求：供应商方提供的平台和系统均要求采用 B/S 结构，可运行于 Unix、Linux、Windows 等高安全性操作系统。 2.系统架构要求：系统应使用微服务分布式架构。应提供服务治理模块管理各微服务模块，提供服务间的相互发现和故障转移。系统应可通过添加硬件设施的方式实现系统的扩容，可提供模块访问的负载均衡。 3.系统应提供多租户的方式，同时能通过应用共享的方式保障系统的快速迭代响应。 4.兼容性要求：系统必须兼容 Google、火狐等主流浏览器，且提供浏览器兼容清单；电脑端支持常用终端设备 PC（Windows Xp、windows 7、windows 8、windows 10、麒麟系统）。 5.移动端标准:提供移动端 APP 客户端，移动端 APP 应用支持安卓、IOS。 6.系统性能要求： （1）系统运行支持至少 100 万级注册用户量。 （2）系统保证 7×24 小时运行。
--	--	--

			(3) 支持负载均衡、可扩展性强。 7.系统扩展性要求： (1) 支持与单位数据平台进行交互的功能。 (2) 系统完全采用模块化的设计框架，具有灵活方便的添加新模块和变更模块的功能。 (3) 支持开放的开发者平台服务。 8.系统可靠性要求：系统设计满足高可靠性要求，有良好的灾难恢复机制，配合提供的自动化运维和人工响应，保证运行安全可靠，避免系统出现性能瓶颈和由于系统崩溃造成的数据丢失。 9.云端部署：主要模块均为云端部署。
2、智慧文化馆总分馆服务平台	1	套	一、基本功能 1、栏目管理：可分级管理栏目，可以灵活地构建网站栏目结构，自由控制栏目的显示和隐藏，栏目展示模板、排列顺序可动态调整，支持自由创建二级、三级功能页面；提供直观的浏览和编辑界面，管理人员能够检查、修改和控制所有的站点频道和栏目；提供管理权限设置能力。 2、总分馆管理：对平台中所管辖的乡镇、村等管理模块的设计采用分角色人员管理。本次采购含 9 个乡镇分馆业务平台的建设和服务，乡镇分馆需与总馆平台无缝对接，功能模块需与总馆相通，上传的内容可直接在总馆平台上展示。并且针对不同分馆账号分别授予关于系统不同功能或同一功能的不同操作权限；不同分馆账号可单独发布自己的信息；用户可根据不同分馆分别搜索查看相关内容信息；总馆可针对所属不同分馆账号进行全权管制，对于分馆权限可随时进行修改，对分馆所发布内容可进行进行编辑、修改、删除、隐藏等操作。 3、支持多终端：平台支持一键发布后在 PC 端、移动端、智能终端中自动同步展示，功能互通数据互联。 二、汇资讯 1、汇资讯模块分本单位及区域单位两个层级，包含资讯动态、通知公告、馆务公开等栏目。

		2、模块中所有内容实现 PC 端、移动 H5 端、及智能终端机的一键发布自动同步。 3、支持富文本编辑。 4、支持管理员查看、修改、添加或删除文章的所属栏目、发布单位、文章标题、文章内容摘要、文章具体内容（内容可包括文字、图片、音频、视频等）、发布时间、是否发布、是否允许评论、是否置顶等。 5、支持管理员删除已有的文章内容信息，删除有误支持恢复已删除数据。 6、支持管理员根据栏目、来源单位、时间、关键字进行筛选查询资讯，支持管理员批量操作资讯是否审核、发布、删除等。 7、支持分馆发布、修改、删除、查询本单位资讯，总馆可以下线所有单位的资讯。 三、看直播 1、看直播模块能够展示直播内容及直播相关信息，便于群众通过 PC 端、移动端观看丰富的文化直播节目。 2、看直播模块分本单位直播及区域单位两个层级。 3、支持管理员上传直播详情介绍，节目单及现场照片。 4、支持管理员后台添加新的直播内容，可封面图、标题、简介、直播链接等。 5、支持直播链接地址接入、拉流地址接入等直播接入方式。 6、支持管理员后台添加录播视频、回看地址。 7、支持用户进行直播观看、录播回看的功能，页面包含视频浏览量、点赞量统计。 8、支持用户根据直播类型等维度分类搜索浏览直播。 9、支持用户进行评论、打分，评论支持文字输入、图片上传、文件上传。 10、支持管理员后台审核用户评论，评论审核通过后展示在门户。 四、享活动 1、支持用户根据不同类别、不同状态等维度分类搜索浏览活动。
--	--	---

		2、支持平台展示活动标题、活动时间、报名时间、活动举行地点、报名人数、活动内容 3、支持用户对需要进行报名的活动进行线上报名；用户参与需要报名的活动必须已经注册登录系统。活动报名期间接受用户正常报名，报名人数满或活动报名时间过期的活动无法进行报名。 4、支持管理员查看、修改、添加或删除活动所属分类、发布场馆（充分体现总分馆）、标题、活动简介、活动地点、活动具体内容（内容可包括文字、图片、音频、视频等）、活动开始与结束时间、是否需要报名、报名是否需要审核、活动报名时间、活动封面图、发布时间、是否发布等。 5、支持管理员删除已有的活动。 6、支持管理员根据类型、所属场馆、时间、关键字进行筛选查询活动，支持管理员批量操作文章是否发布、删除等；分馆只能发布、修改、删除、查询本馆资源，总馆可以下线所有活动资源。 7、支持管理员后台统计活动参与人员信息，包括手机号，身份证号等，并可导出活动参与人员，形成 excel 表。 8、支持活动签到功能，用于统计报名活动人群或参与活动的其他人群信息，并可导出 excel 表格。 9、支持活动详情页推荐展示馆内其他活动，支持展示活动关联的直播。 10、支持用户进行评论、打分，评论支持文字输入、图片上传、文件上传。 11、支持管理员后台审核用户评论，评论审核通过后展示在门户。 12、管理员可创建征集活动，群众可在活动中上传本地文件，包括文字、图片、视频、音频、文档等，上传的文件总大小 2GB 以内。 支持格式： 1) 图片：png、jpg、jpeg、bmp、gif
--	--	---

		2) 视频: rmvb、3gp、mpg、mpeg、mov、wmv、avi、mkv、mp4、flv、vob、f4v 3) 音频: aac、ac3、aif、amr、ape、asf、flac、m4a、m4r、mid、mmf、mpa、mpc、ogg、pcm、mpc、mp3 4) 文档: doc、docx、ppt、pptx、pdf、xlsx、xls 13、管理员可对征集活动的征集主题、征集时间、征集内容、相关规定、是否开启投票等情况进行设置。 14、支持用户参与上传作品, 需要填写作品名称、作品介绍等信息, 并上传作品封面与作品内容, 作品形式包括文字、图片、音视频等, 并且可以通过外部链接展示更多内容。 15、参赛作品上传后, 经过后台审核作品将在投稿作品中进行展示, 并可供其他用户浏览、投票。 16、支持用户在作品详情页面中, 查看作品的详细内容, 在投票时间内可以为喜欢的参赛作品进行投票, 并且能将参赛作品转发给朋友, 为喜欢的作品拉票。 五、学才艺 1、学才艺模块集成师资信息、特色课程、培训辅导、艺术考级, 为用户推荐优秀师资信息、特色课程、培训辅导课程、艺术考级活动。 2、支持用户根据报名状态、举办形式及艺术类型等进行筛选师资、课程等, 支持关键字搜索。 3、支持用户查看课程信息, 包含课程名称、师资信息、课程简介、课程评价等内容。 4、支持用户对课程进行打分, 同时可以发表课程评价信息, 评价支持图文上传以及附件上传。 5、支持管理员后台审核用户评论, 评论审核通过后展示在门户。 6、师资信息支持展示包含个人照片、工作单位、推荐单位、职务职称、教学专业、教学经历、教学成果、资格证书等。 7、支持以图文的形式展现群艺师资的详细内容, 展示师资介绍和相关课程, 支持对老师进行关注成为粉丝。 8、支持课程进行课件的上传、删除等管理, 格式包含: PDF、
--	--	--

		DOC、PPT 等常用的格式。 六、订场馆 1、支持用户可通过场馆相关信息筛选，包括场馆所在城市、场馆类型、排序等。 2、支持用户根据不同来源，不同类别等维度分类搜索浏览场馆信息。 3、支持用户线上预约，可在规定预约时间段内预约，支持取消预约。 4、支持展示场馆下的场地信息、场馆关联的活动、直播。 5、支持管理员查看、修改、添加和删除场馆场地信息，主要包括名称、简介、封面图、场馆类型、开放时间、容纳人数、详细地址、发布时间、所属文化馆、是否发布等。 6、支持管理员自定义选择开放时间。 7、支持管理员发布、修改、下线所有场馆。 8、支持管理员查看场馆预约人员统计情况，并可将使用人员全部导出为 excel 表格。 9、预约采用申请审核制，预约人提交的申请需管理员在后台进行审核。 10、支持对每个场馆进行评论和评分，支持后台评论审核。 11、支持管理员后台审核用户评论，评论审核通过后展示在门户。 七、赶大集 1、文创店铺支持查看店铺内所有的文创产品。产品页面包括产品名称、价格、店铺信息、产品详情和评论。支持收藏产品和产品信息纠错。支持店铺收藏。支持外链跳转第三方页面。 2、支持管理员添加、删除、编辑、查看供应/需求机构信息，包含机构名称、联系电话、联系地址、工作时间、机构介绍等内容。 3、支持文化单位上传需要的文化供应、需求信息，包含机构名称、联系电话、联系地址、工作时间、信息来源等内容。 4、文化需求信息展示页面包括需求名称、所属区域、需求单位、
--	--	---

		需求编码、上架时间、需求文件、截止时间及需求内容介绍。 5、支持查看供应/需求单位信息包括单位名称、联系地址、联系电话、工作时间等内容。 6、管理员可对下属单位上传的各项产品信息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才会上架展示。 7、支持用户申请注册成为文创铺子管理员、供应方机构、需求方机构，管理员审核申请，审核通过后用户可以在自己的店铺内上传文创产品、提交需求等。 八、品资源 1、支持馆内专题资源的自定义展示，包括专题名称、专题介绍及专题封面。 2、专题资源展示页面内支持本专题自定义分类，按分类展示资源内容。 3、资源展示详情页中包括资源的详情介绍，以及资源内的图片集合、视频集合资料。 4、支持馆方上传自有资源，支持平台内的资源整合。 5、内置“文化知识检索”模块，市民只需通过输入关键词，便可检索超过 500 万种中文图书信息、可以对封面页、前言页、目次页、版权页、正文部分页等进行试读。还可以通过 Email 的方式向读者进行文献资源的传递服务，方便市民直接获取相关的知识内容。（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可满足此项功能的详细功能截图佐证） 九、意见反馈 支持前台填写意见建议，后台管理员可以查看并在线回复。 十、读好书 1、支持用户在线阅读优秀电子读物，收藏自己喜爱的图书 2、支持管理员上传 PDF 格式的电子图书，馆内期刊等读物 十一、文化点单 1、支持管理员在后台添加资源，包括资源名称、类型、图文混合的介绍、联系人、联系电话等信息。 2、支持管理员查看资源申请名单，包括资源名称、预约时间、
--	--	--

		预约地点、申请人、填写时间、备注等信息，并根据情况进行审核（是否通过），并将审核通过的申请在网站进行展示。 3、网站普通用户可查看所有供预定的资源或节目的介绍，包括图片、文字、视频等。 4、支持用户查看各资源、节目的预定记录，包括申请人、资源名称以及时间等。 5、支持管理员查看、修改、添加或删除资源内容，包括发布单位、标题、资源具体内容包括文字、图片、音频、视频等，发布时间、是否发布等。 6、支持管理员查看、修改、添加或删除资源类型。 7、支持管理员在后台对资源进行审核，修改发布状态，将已发布状态的资源在网站进行展示，未发布状态的资源进行隐藏。 十二、志愿服务 1、支持线上发布志愿动态、志愿风采、志愿政策等信息，实时同步在网站供用户浏览查看。 2、支持在线注册成为志愿者，需要填写姓名、性别、出生日期、民族、联系方式、身份证号、身份证照片、活动区域、展示照片等信息，审核通过后即可在平台以志愿者身份报名参加志愿队伍发布的志愿招募或申请加入志愿队伍。 3、支持在线注册为志愿队伍，需要填写队伍名称、标志、服务类型、队伍人数、服务区域、负责人、联系方式、主管单位、志愿队伍类型、组织类型、登记部门等信息，审核通过后可在平台中以志愿队伍身份发布志愿招募。 4、支持志愿者浏览志愿项目，查看志愿项目介绍及志愿岗位详细信息，报名相应的志愿岗位。志愿结束后可以提交志愿时间，审核通过后计入志愿时长。 5、支持志愿队伍发布志愿项目及岗位信息，可以设置志愿活动的名称、项目时间、招募时间、服务类型、志愿地点、直接内容介绍（内容可包括文字、图片、音频、视频等）、岗位名称、岗位人数等信息。 6、支持志愿队伍审核志愿者的入队申请信息，支持志愿队伍审
--	--	---

		核志愿者的岗位申请信息，支持志愿队伍审核志愿者志愿时长申请信息并进行评价。 7、支持管理人员在后台中查看并审核志愿者、志愿队伍的相关注册信息。 8、支持管理人员查阅所有志愿者、志愿队伍的相关个人信息以及参与活动历史,对不合格的志愿者可以进行删除身份等操作。 十三、非遗传承 1、非遗传承模块中包含非遗动态、非遗名录、非遗传承人、网上展厅等多个栏目。 2、非遗动态：支持管理员查看、修改、添加或删除文章的所属栏目、发布单位、文章标题、文章内容摘要、文章具体内容（内容可包括文字、图片、音频、视频等）、文章缩略图（上传的图片可以指定大小生成缩略图）、发布时间、是否发布、是否允许评论、是否置顶等。 3、支持管理员删除已有的文章内容信息，删除有误或者删除成功之后，系统会给出相应的提示信息。 4、支持管理员根据栏目、来源单位、时间、关键字进行筛选查询资讯，支持管理员批量操作资讯是否发布、是否置顶、删除等。 5、非遗名录：支持自动统计不同级别的非遗项目，并支持用户按照保护地区、非遗类别、项目类型、申报级别批次及非遗名称等多种方式进行筛选查看。 6、非遗项目的详情展示信息中包括非遗名称、非遗类别、申报地区、非遗级别、保护单位、公布批次、项目类型以及非遗详情信息。 7、非遗项目支持以集合方式展示非遗图片资料集及非遗视频资料集，并将相关非遗传承人进行关联展示。 8、非遗传承人：支持用户按照保护地区、非遗类别、传承人性别、申报批次级别及传承人姓名等方式进行筛选查询。 9、非遗传承人详情展示中包括传承人姓名、传承人性别、传承人级别、民族、公布批次、出生日期、非遗类别、所属地区以
--	--	---

			及传承人详情介绍信息。 10、非遗传承人支持以集合方式展示传承人图片资料集及传承人视频资料集，并关联展示传承人传承非遗项目。 11、网上展厅：支持按资源类型浏览图集、音频集、视频集，并可以发表评论互动。
3、文化馆总分馆服务展示终端	10	台	一、技术参数与要求 1. 系统 （1）软件运行环境不低于 Windows10 或 Android 7 等操作系统。 （2）支持具备手机客户端应用，手机客户端是终端系统配套的手机端程序。 （3）通过配套的手机客户端可以直接扫描终端系统上的期刊二维码下载期刊到手机等移动终端中阅读。手机客户端需同时支持 ios、android 或同档次及以上系统。 （4）支持远程定时更新，支持一键更新，减少管理成本。 （5）通过微信等第三方扫描工具二维码扫描，可提供直接在线阅读原版文本全文，无需下载客户端，并能将期刊分享至朋友圈等社交网络。也可根据读者喜好自行选择下载客户端阅读。 （6）终端系统需无缝挂接智慧文化馆总分馆服务平台。 2. 资源要求 （1）终端系统需内置不少于 2000 册正版授权的 epub 格式电子图书且与原版图书保持原貌一致，每月定时更新不少于 100 册热门电子图书。需支持新书、热门图书标记功能，供读者参考。资源需支持在线阅读和扫码阅读。 （2）需内置不少于 300 余种优质期刊资源，资源均需支持在线阅读与扫码阅读。资源每月更新，提供持续的内容更新服务。 （3）提供每日荐书服务，每期不少于 5 本，每月不少于 3 期。需支持查看近 1 年内往期数据。每期提供一个主题，如豆瓣好书、文学淘金等。 （4）需提供每月话题书单服务，每月为用户打造不少于 1 个话题，形成特色话题书单推送给读者，年更新不少于 20 个。支持

		查看近 1 年内往期数据。 (5) 需内置不少于 200 余集名师讲坛视频资源，资源均支持在线观看与扫码观看。同时，为用户提供丰富的视频资源库，供用户自主选择、灵活配置使用。视频资源库至少包含国学类、经管类、党建类、文化及艺术类等。 (6) 需提供不少于 1000 余集精品有声听书资源，包括但不限于传奇史话、古代历史、人物传记、国学经典、中国文学、世界名著、儿童文学等各领域资源分类以及荣获各类奖项的名篇佳作，不少于 15 个资源分类。 3. 个性化服务 (1) 系统支持定制显示单位名称、logo，可将购买单位的名称和 logo 配置到程序中。 (2) 系统支持轮播图片展示功能，可以通过后台远程修改。 (3) 提供四种首页版式，包括标准版、二合一版、card 版、banner 版等，版式支持随意切换，根据客户需要个性化定制首页展示内容。包括不限于图书、视频、专题、第三方外链等内容展示。 (4) 提供全屏屏保展示，屏保支持单、多张轮播展示。 (5) 提供专题创建工具，支持将文本、图片、视频、音频、数学公式等资源进行混合编排，形成富媒体专题资源，专题至少支持创建三级目录。支持将创建好的富媒体专题资源，配置到设备展示。对接到设备的专题资源需支持在线阅读与扫码阅读两种方式。 (6) 提供不少于 3000 余种可选期刊库，供用户挑选并配置到设备展示。 (7) 提供不少于 2 万余册可选电子书库，供用户挑选并配置到设备展示。 (8) 提供在线上传服务，供用户自定义上传单位自有 pdf 或 epub 格式文献资源，实现与设备的对接展示，且资源均支持在线阅读与扫码带走。 (9) 支持自有音/视频上传功能，可以将自有音/视频资源上传
--	--	---

		到平台后，通过获取播放地址，配置到设备上展示。支持单个音/视频、多个音/视频、多个音/视频组的不同展示方式。 4. 配套的手机端服务 (1) 配套的手机端应具备夜间模式转换，文字大小调整等功能。 (2) 手机客户端可保留相关阅读记录。 (3) 具备配套的手机客户端，系统内的资源可通过配套的手机客户端进行扫码下载至手机，下载后的资源，无需网络，随时随地进行阅读。 (4) 提供手机端遥控器，可实现对设备的便捷管理。 (5) 支持查看设备机器码、所在位置、在线/离线状态监控等信息。 (6) 手机端遥控器可以快速进行屏幕上传、修改、功能模块配置。 (7) 手机端遥控器支持信息发布（任务推送），更加高效，便捷。 (8) 支持多种互动社交功能，如：小组、群聊、笔记、自建专题和课程、分享等功能。 5. 后台管理 (1) 支持将本单位所有终端系统，通过统一管理平台进行管理，支持 PC 端+移动端的多终端自主管理功能。 (2) 支持查看设备机器码、所在位置、在线/离线状态监控等信息。 (3) 支持对设备进行远程管理，包括重启、关机、刷新、截图等操作。 (4) 支持对设备进行内容配置，切换版式、更改显示名称、添加导航及调整顺序等操作。 二、硬件参数 显示屏规格参数： 屏幕尺寸：不小于 55 英寸，背光类型：D-LED。分辨率：不小于 1920*1080。显示比例：16:9。亮度：300cd/m²(中心点、典型)。对比度：1200：1。背光均匀性：75%。最大可视角度：
--	--	---

			178° (V)/178° (H) （典型） 触摸屏参数： 内存不小于 4G，存储不小于 32G，嵌入式红外 20 点触摸。 触摸技术：红外触摸 玻璃表面硬度：大于或等于 6H 钢化玻璃厚度：3mm 钢化 书写方式：手指、触摸笔 理论点击次数：6 亿次以上的单点触摸 触摸精度：95%的区域定位误差小于 2mm、边缘定位误差小于 5mm
4、人流量计数器	10	台	1. 识别算法：基于智能视频分析原理，检测头及肩膀，并跟踪行进轨迹。 2. 统计方向：双方向统计（进、出同时识别）。 3. 准确度：客流统计准确度 95%以上。 4. 数据上传：设备端每 1 分 1 条数据，上传至云平台 5. 断网续传：支持 6. 数据缓存：本机内数据缓存最长为 30 日，为循环覆盖存储 7. 平台端连接方式：设备端主动方式寻找并连接平台（包括私有云平台） 8. 移动端数据查看：支持 Android 和 IOS 移动端数据查看 9. PC 端数据查看：基于 web 端数据查看 10. 网络接入：1. 支持无线 Wi-Fi（802.11G）2. 支持有线网络，RJ45 接口 11. 安装方式：壁装、吊顶装 12. 镜头：2.8mm，适配 1/2.5CCD，720 P 13. 滤片：红外滤片 14. 安装高度：最低安装高度 2.5 米；最高安装高度 6 米； 15. 客流检查范围：设备覆盖地面宽度 2.5-3.2 米，覆盖宽度可调； 16. 产品尺寸：最大直径不小于 110mm2. 厚度不小于 30mm。
5、资源推	1	套	为全面提升线上资源的影响力与用户活跃度，要求围绕节日节

送服务			气，并结合社会热点、品牌宣传主题等，深度挖掘内容切入点，策划并实施系统化的线上运营。具体工作包括：主题内容创作与分发、线上互动活动（如线上答题、有奖征集）、直播沙龙、社交媒体矩阵联动推广等。要求以多元化的运营手段，确保全年完成不低于 60 场线上运营服务，以实现用户精准触达、品牌文化传播与资源价值最大化的目标。
6、电子书	1	套	本套电子书服务采购数量为 10000 册。 1、图书数量：可提供不低于 140 万种图书的藏书分布情况（中图分类每个分类的藏书情况）；可提供不低于 140 万种图书的选书程序。 2、版权保障：具有 36 万位作者的个人授权协议、300 多个合作出版社。 3、图书内容：覆盖中图分类法 22 个分类，涉及各个学科。 4、图书分类：支持中图分类、学科分类切换。 5、搜索功能：提供平台内图书的普通检索、高级检索等各种搜索功能。 6、阅读功能：提供高清晰的全文在线阅读、下载借阅，无副本限制。 7、阅读效果：电子图书图像遵循图书的原版原貌，文字差错率不高于万分之一。 8、辅助工具：用户通过阅读器可进行书架管理、文字摘录等功能。 9、个性化服务：平台首页的 Logo、轮播图、图书推荐、阅读排行、当月好书精选、新书推荐、通知公告等模块支持用户自行管理、编辑、运营等。 10、全文检索：支持平台内图书的全文检索（有偿服务）。 11、后台管理：为图书馆管理员提供图书的管理、流量统计等功能。 12、可免费提供一些数量的远程包库使用，便于读者离馆使用。 13、区内设有技术专员，确保出现问题随时解决。 14、免费提供针对馆员的定期培训。

			15、协助图书馆定期举办读者运营等活动。
7、拉杆音响	9	台	三喇叭，内置电瓶，蓝牙，重低音立体声，读卡器，USB，AUX，话筒，OTG 插口，3.5MM 音频插口，乐器输入，蓝牙连接，2 支麦克风。
8、乐器	1	批	二胡、尤克里里、非洲鼓、电子琴、萨克斯等。
9、台式电脑	10	台	1、CPU：ARM 架构处理器，核心数≥ 8，最高主频$\geq 2.3\text{GHz}$； 2、CPU 热设计功耗（TDP）：$\leq 20\text{W}$。 3、CPU 支持的内存最高速率：$\geq 3000\text{MT/s}$。 4、内存容量：$\geq 8\text{G DDR4}$。 5、内存读写速率：频率$\geq 3000\text{MT/s}$。 6、固态硬盘：$\geq 256\text{GB}$ 固态。 7、固态硬盘存储形态及接口协议：NVMe M.2 接口。 8、机械硬盘：$\geq 1\text{T}$ 机械硬盘。 9、机械硬盘转速：$\geq 5400\text{RPM}$ 转速。 10、网卡：RJ45 接口*1 个，支持 10M/100M/1000Mbps 速率自适应。 11、光驱：内置 DVD-RW 光驱，支持 CD 和 DVD 读写。 12、显卡：集成显卡，显卡同时支持 HDMI 与 VGA 接口。 13、显示器：≥ 23.8 英寸，支持 VGA/HDMI/DP 其中两种或以上接口，屏幕刷新率$\geq 75\text{Hz}$。 14、显示器防蓝光与显示效果：显示器蓝光加权辐射亮度比$\leq 0.0012\text{W}/(\cdot \text{cd} \cdot \text{sr})$（瓦每坎特拉每球面度）且$\geq 99\%$ sRGB。 15、USB 接口（含 Type-C）≥ 8 个，其中 USB 3.0 接口数量≥ 7 个、Type-C 接口数量≥ 1。 16、支持 USB 端口管控，可以设置 USB 接口为 USB 存储只读和 USB 存储拒绝（可识别鼠标和键盘）。 17、支持键盘按键组合实现快捷启动设备功能（提供快捷开机按键组合）。 18、产品能效限定值应达到 GB28380-2012 标准中能效等级 2

			级及以上，MTBF≥5 万小时。 19、提供 USB 有线键盘、鼠标。 20、机箱体积≤9L。 21、服务：终端原厂 3 年质保。 22、提供远程运维工具，远程运维工具需实现终端的远程运维功能。
10、线下阅读资源	1	项	乡镇分馆各 700 种。
二、商务条款			
(一) 项目质保期与售后服务		质保期：提供自最终验收之日起算起 2 年的免费质保。 售后：在合同执行期与质保期内，供应商须随时处理各种问题并提供 7*24 的专业化服务。	
(二) 履约保证金		无	
(三)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完毕预付 30%合同款（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人可不适用前述规定），项目整体验收后凭有效发票和验收报告付剩余 70%合同款。	
(四)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五)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个工作日内完成。	
(六) 验收		1. 采购人保留对成交供应商所投的产品进行全面测试的权利，在交货过程中采购人认为需要演示的要求及功能必须现场演示，若结果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视为不合格产品不予以验收，由此所造成的后果及责任由成交供应商自行负责。 2. 采购人不再支付最终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七) 知识产权		供应商须保障采购人在使用该货物及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与采购人无关，供应商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如采购人	

	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供应商应赔偿该损失。
（八）培训要求	供应商必须负责对采购人的相关人员进行系统的技术培训，以满足采购人在日常管理、使用和维护方面的需求，内容包括基础应用、系统管理、数据制作等。

附件 1: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 否则下划一档; 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一节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具体要求
3.1	供应商资格条件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5.1	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5.2	联合体竞标要求	无
6.1	是否允许分包	☒ 不允许分包 ☐ 允许分包 分包内容：_____。 分包金额或者比例：_____。
12.1.1	资格证明文件组成	1.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其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其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2. 贵港市政府采购项目投标资格承诺函（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u>无</u> ；（如有要求，则 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4. 声明函（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5.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6. 除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注：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2.1.2	商务文件组成	1.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 除自然人竞标外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

		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5. 售后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6. 供应商情况介绍(格式自拟)； 7. 对应采购需求的商务条款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格式自拟)； 8.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格式自拟)。 注：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技术文件组成	1. 技术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人员配置分；(格式自拟)。 3. 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4. 技术服务先进性；(格式自拟)。 5. 对应采购需求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格式自拟)； 6.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格式自拟)。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2.1.3	报价文件组成	1. 响应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响应报价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 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12.2	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	1. 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按照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编写，第五章未附格式的，由供应商自行拟定。 2. 响应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电子响应文件通过平台有效 CA 加密后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投送。
15.2	响应报价要求	响应报价必须包含满足本次竞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包含竞标服务、货物、工程的成本、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税费等所有费用。 ☒响应报价包含验收费用 ☐响应报价不包含验收费用

16.2	竞标有效期	自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
17.1	磋商保证金	☒ 本项目不需要缴纳磋商保证金。 ☐ 本项目需要缴纳磋商保证金，相关要求如下： 1. 磋商保证金的缴纳方式：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磋商保证金的金额：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磋商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缴纳方式的，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并且到账，供应商应将银行转账底单的复印件作为磋商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文件中，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 磋商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缴纳方式的，供应商应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的复印件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电子保函作为磋商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文件中，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供应商必须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电子保函除外）等原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由采购代理机构向供应商出具回执，并妥善保管。 5. 磋商保证金指定账户：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6.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缴纳磋商保证金，其缴纳的磋商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备注： 1. 磋商保证金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或者不按规定缴纳方式缴纳的，或者未足额缴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 2. 供应商采用现金方式或者从个人账户（自然人竞标除外）转出的磋商保证金，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 3. 支票、汇票或者本票出现无效或者背书情形的，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 4. 保函有效期低于竞标有效期的，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 5. 采用金融、担保机构出具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
20.1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地点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20.6	备份响应文件	本项目不接受备份响应文件。
21	首次响应文件的	详见供应商须知正文。

	补充、修改与撤回	
25	负偏离要求	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 0 </u> 项。 技术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 0 </u> 项。
	评审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磋商的顺序	磋商的顺序：按“政采云”系统的编号顺序。 符合磋商资格的供应商必须在接到磋商通知后规定时间内参加磋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磋商的视同放弃参加磋商权利，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7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
28.5	签订合同携带的材料	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 合同签订时间：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个日历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0.2	接收质疑函方式	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	(1) 名称：贵港市港南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联系电话：0775-4332613 通讯地址：贵港市港南区行政中心综合楼 (2) 名称：广西博行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775-4218878 通讯地址：贵港市港北区金港大道万豪丽城 2 栋 3 单元 3405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	质疑期内每个工作日（北京时间）上午 8 时 00 分到 12 时 00 分，下午 15 时 00 分到 18 时 00 分。
30.6	受理投诉方式	1、受理方式：纸质方式受理，投诉书正、副本（经过质疑的事项才可投诉）。 2、通讯方式 名称：贵港市港南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 地址：贵港市港南区财政局 联系电话：0775-4325226
32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1. 采购代理费收取方式： ☒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 采购人支付。 2.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执行，代理服务费：人民币玖仟元整（¥9000.00）。 3. 采购代理费收取银行账户 账户名称：广西博行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南宁市邕宁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青秀信用社 账 号：189312010110123138
33.1	解释	解释：构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竞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竞争性磋商公告、采购需求、供应商须知、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响应文件格式、合同文本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磋商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法律责任： 本采购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编制，参与本项目的各政府采购当事人依法享有上述法律法规所赋予的权利与义务。
33.2	其他	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实物印章或供应商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获得的以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电子印章。除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获得的以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姓名制作的电子印章或手写签字。 3.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称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是指经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认可的 CA 认证的电子签名数据为表现形式的印章，可用于签署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印章与实物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因其采用电子化表现形式而否定其法律效力。 4.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法定代

		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5. 自然人竞标的, 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 6.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 包括本数; 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 不包括本数。
34	本项目允许总公司或其授权的分支机构(分公司、中心支公司、支公司)参加投标。	

第二节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磋商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下简称磋商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5 “竞标”是指供应商按照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规定的方式获取磋商文件、提交响应文件并希望获得标的的行为。

2.6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包含资格证明、报价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2.7 “实质性要求”是指磋商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8 “正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9 “负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0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2.11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12 “首次报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中的报价。

2.13 “评审报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并经修正（如有）和政策功能价格扣除（如有）后的价格。

3.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响应文件、参加磋商与应答、签订合同等，不论竞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5. 联合体竞标

5.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2 如接受联合体竞标，联合体竞标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桂财采〔2022〕31号）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6. 转包与分包

6.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6.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桂财采〔2022〕31号）规定，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7. 特别说明

7.1 如果本磋商文件要求提供供应商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供应商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7.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7.3 供应商在竞标活动中提供任何疑似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签订合同后发现的，成交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7.4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7.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竞标，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 (3) 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7.6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报价，或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磋商文件

8. 磋商文件的构成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六章 合同文本；

第七章 质疑、投诉材料格式。

9. 供应商的询问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采购需求，如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疑问的，如要求采购人作出澄清或者修改的，供应商尽应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10.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0.1 已获取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应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与采购人研究后，对认为有必要回答的问题，按照本章 10.3 的内容处理。

10.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

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0.3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日前，以书面形式（目前为网上公告和系统短信等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澄清或者更正公告在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一经发布，视作已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再另行通知，所有潜在供应商应密切关注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媒体，因未能及时获知，由此产生的后果均应自行承担。

10.4 采购信息更正公告的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及首次公告日期，更正事项、内容及日期，采购项目联系人和电话。

10.5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变更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竞谈时间，将变更时间将在竞争性磋商公告中“七、其他补充事宜 2. 网上查询地址”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的内容编制，又不符合实质性要求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1. 响应文件的编制原则

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必须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12. 响应文件的组成

12.1 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

12.1.1 资格证明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1.2 商务技术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1.3 报价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响应文件电子版：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计量单位

磋商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磋商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4. 竞标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是供应商应当考虑的风险。

15. 响应报价要求和构成

15.1 响应报价应按“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中“响应报价表”格式填写。

15.2 响应报价的价格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3 响应报价要求

15.3.1 供应商的响应报价应符合以下要求，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供应商必须就“采购需求”中所竞标的项目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

（2）供应商必须就所竞标的项目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5.3.2 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项目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15.3.3 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16. 竞标有效期

16.1 竞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完成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6.2 竞标有效期应由供应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期限作出响应。

16.3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在竞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7. 磋商保证金

17.1 供应商须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

17.2 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17.2.1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方式如下：

（1）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以转账方式退回到供应商银行账户。

（2）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方式的，由供应商代表持相关授权证明材料至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原件退还手续。

17.2.2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签订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方式同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的退还方式；或者转为成交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

17.3 磋商保证金不计息。

17.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除因不可抗力或者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8. 响应文件编制的要求

18.1 各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请按照磋商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磋商小组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供应商的风险。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8.2 响应文件应按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分别编制，商务技术文件合并编制，本磋商只接受电子版响应文件，要求见本章“12.2 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

18.3 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按“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8.4 响应文件中标注的供应商名称应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及供应商公章一致，**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8.5 响应文件应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供应商进行电子交易应安装客户端软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新版客户端”，并按照磋商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9.2 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

19.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交易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20. 响应文件的提交

20.1 供应商必须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提交响应文件。

20.2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不能补充、修改响应文件。

20.3 在提交“最后报价”后，供应商不能退出磋商。

20.4 电子交易平台收到响应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响应文件。

20.5 采购机构不可视情况延长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0.6 备份响应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1. 首次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提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提交。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提交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22. 截止时间后的撤回

供应商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申请撤回电子响应文件的，将根据本须知正文17.4的规定不予退还其磋商保证金（如有）。

四、评审及磋商

23. 磋商小组成立

23.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者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公开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经批准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的，磋商小组由 5 人以上单数组成。

23.2 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

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及情况特殊、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项目，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

24. 首次响应文件的开启

24.1 首次响应文件由磋商小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开启。

24.2 响应文件解密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响应文件开启，采购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按平台提示和采购文件的规定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对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响应文件未按时解密的，视为响应文件无效。（解密异常情况处理：详见本章 25.4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如供应商成功解密响应文件，但未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参加磋商的，视同认可磋商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参与磋商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磋商。

25.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25.1 本项目的评审方法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磋商小组按照“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5.2 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并在评审报告中书面体现。

25.3 采购需求负偏离要求及磋商顺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5.4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5.5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五、成交及合同

26. 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结果公告

26.1 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2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6.2 成交通知及成交结果公告。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

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6.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前，应当对成交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核实，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依法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上述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成交资格的，采购人可以依法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磋商文件一并保存。成交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26.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对采购过程、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6.5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法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7. 履约保证金

27.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成交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法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7.2 签订合同后，如成交供应商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27.3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成交供应商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28. 签订合同

28.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服务技术、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如成交供应商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8.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服务技术、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8.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法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8.4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并给予通报。

28.5 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等内容签订，成交供应商应当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具体内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

合同。

29.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0. 询问、质疑和投诉

30.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30.2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及处理方式如下：**

（1）潜在供应商依法获取采购文件后，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竞争性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委托代理协议无特殊约定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采购需求（含资格要求、采购预算和评分办法）的质疑由采购人受理并负责答复；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采购执行程序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2）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对采购过程中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等具体评审情况的质疑应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对采购过程中采购执行程序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3）供应商认为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由采购人受理并负责答复。

30.3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30.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0.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0.6 投诉的权利。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受理投诉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六、验收

31. 验收

31.1 采购人会同实际使用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1.2 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1.3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如有）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1.4 验收合格的项目，实际使用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七、其他事项

32. 采购代理服务费率

32.1 采购代理服务费率收费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32.2 采购代理服务费率计算标准：

费率 金额	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元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

（1）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服务采购代理业务成交金额或者暂定价为 15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 $\times 1.5\% = 1.5$ 万元

$(150 - 100)$ 万元 $\times 0.8\% = 0.4$ 万元

合计收费 = $1.5 + 0.4 = 1.9$ 万元

3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3.1 本磋商文件解释规则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2 其他事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3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的，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4. 广西线上“政采贷”政策告知函

广西线上“政采贷”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广西政府采购活动！

线上“政采贷”是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和自治区财政厅共同支持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融资繁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在线向银行业金融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机构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推广线上“政采贷”融资模式的通知》（南宁银发〔2021〕258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相关金融产品和银行业金融机构联系方式，可在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s://www.crcrfsp.com/>，客服电话：400-009-0001）。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第一节 评审程序和评审方法

1. 确认磋商文件

由磋商小组确认磋商文件。

2. 资格审查

2.1 响应文件开启后，磋商小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1) 查询渠道：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链接入口。

(2)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截图另存为电子文档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3)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磋商文件中载明对供应商资格要求的条件。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的响应文件均通过资格审查。

2.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 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 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3) 响应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4) 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2.4 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环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 符合性审查

3.1 由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响应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进行

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3.2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3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电子澄清函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以电子回函形式按照磋商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未按磋商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由磋商小组进行判定。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必须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4 首次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响应文件中响应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响应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逐条进行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5 商务技术、报价评审

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响应文件无效处理：

（1）商务技术评审

- 1)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者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
- 3) 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商务技术文件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响应文件提供的商务技术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商务技术文件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文件资料要求的规定或者提供的商务技术文件无效。
- 4) 商务条款中标“▲”的条款发生负偏离的或者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或者标明实质性的要求发生负偏离；
- 5) 未对竞标有效期作出响应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竞标有效期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 6) 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 7) 响应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磋商小组认定无效；
- 8)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9) 属于“供应商须知正文”第7.5条情形；
- 10) 技术需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
- 11) 虚假竞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磋商小组认定无效；
- 12) 竞标技术方案不明确，磋商文件未允许但响应文件中存在一个或者一个以上备选（替代）竞标方案；
- 13) 响应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竞争性磋商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

的；

14) 未响应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

15) 提交的磋商保证金无效的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

16)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报价评审

1) 响应文件未提供“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报价文件中规定的“响应报价表”；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

3) 供应商未就所竞标项目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项目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项目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磋商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4) 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项目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磋商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5) 修正后的报价，供应商不确认的；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项目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磋商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6) 响应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3.6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将资格和符合性不通过的情况告知有关供应商。磋商小组从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 3 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3.7 非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进入磋商环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按《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 号）规定，采购过程中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4. 磋商程序

4.1 磋商小组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确定的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符合磋商资格的供应商必须在接到磋商通知后规定时间内参加磋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磋商的视同放弃参加磋商权利，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为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4.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由磋商小组及时以电子澄清函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4.4 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以回函的形式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必须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重新

提交响应文件的，视同退出磋商。

4.5 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4.6 磋商小组应对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进行记录，作为评审报告一部分，磋商小组在记录上签字确认。**主要包括：**

(1) 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公示的，公示情况说明；

(2) 磋商日期和地点，磋商人员名单；

(3) 合同主要条款及价格商定情况。

4.7 磋商过程中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供应商可以在开启前补充、修改。

4.8 对磋商过程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通过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5. 最后报价

5.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由磋商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除本章第 5.3 条外，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否则必须重新采购。

5.2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后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由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

5.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第三条第四项“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5.4 已经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5.5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同退出磋商，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5.6 磋商小组收齐本项目最后报价后统一开启，磋商小组对最后报价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的审查。

5.7 最终响应文件的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本章第 3.4 条的规定修正。

5.8 修正后的最后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1) 供应商不确认的（全流程电子化评标采取在线确认）；

(2)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项目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3)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5.9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作为评审及签订合同的依据。

5.10 供应商出现最后报价按无效响应处理或者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时，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5.11 最后报价结束后，磋商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注：如磋商小组要求提供最后报价附件的，需按规定的时间提供。最后报价有时间限制，供应商可参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的最后报价表提前准备，以免耽误最后报价。

6. 比较与评价

6.1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6.2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6.3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1）磋商小组成员要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所载明的评审方法、标准进行评审。对供应商的价格分等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对其他需要借助专业知识评判的主观评分项，应当严格按照评分细则公正评分。

（2）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标准计算各供应商的报价得分。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3）各供应商的得分为磋商小组所有成员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6.4 评审报价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审报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等于最后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准）。

6.5 由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本章第5.3条情形的，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不计算价格折扣）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不计算价格折扣）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按技术分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技术分得分相同的按照商务分得分由高到低排序）。评审得分、最后报价（不计算价格折扣）、技术分得分、商务分得分均相同的，由磋商小组随机抽取推荐。

6.6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7. 评审标准

7.1 评审依据：磋商小组将以响应文件为评审依据，对供应商的报价、技术、商务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标准	分值
1	价格分	(1) 评标报价为供应商的磋商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成交人的成交金额等于磋商报价。 (2)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文件的规定，供应商在其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磋商全部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的，对其磋商报价给予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磋商报价×(1-10%)。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磋商报价×(1-3%)。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磋商报价。 (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重复享受政策。 (4)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	10分

		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6) 价格分计算公式：价格分 = (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 × 10 分。	
2	技术分 (65 分)	1、人员配置分 (满分 24 分) (1) 人员投入 (15 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拟派项目实施人员应具备专业技术能力，具备国家行政主管部门（或下属事业单位）颁发的软件设计师、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数据分析师、系统规划与管理师、网络工程师，每提供一项上述证书得 3 分，重复提供证书不得分，且每一位拟派人员最高只能得 3 分（即拟派人员及证书均不可重复得分），满分 15 分。 (评审依据：响应文件中提供满足要求的人员相关证书及具体工作分工表供应商公章，未提供或提供无效的不得分。) (2) 外聘专家团队 (9 分)： 为确保本次项目实施安全、专业、高效，供应商应针对本次项目建立“艺术（群文）系列”、“图书资料系列”、“计算机系列”三个类别的高级职称专家团队，由专家团队及时出具质量把控验收报告并签字确认。每提供 1 名满足上述要求的副高级职称专家得 1 分，满分 3 分，相同类别职称的不重复得分；每提供 1 名满足上述要求的正高级职称专家得 2 分，满分 6 分，相同类别职称的不重复得分。 (评审依据：提供人社部门颁发的职称证书及专家针对此项目出具的承诺函。)	24 分
		2、项目实施方案： 响应文件中提供针对本项目的项目实施方案；方案须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实施计划；②总体进度保障；③系统测试方案，④网络安全方案等（评审依据：根据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方案进行打分，未提供或提供无效的不得分） 一档（4 分）：项目实施方案内容简单，进度安排合理，系统测试及培训方案不够完整。 二档（8 分）：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完整，进度安排合理，实施的技术	16 分

	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等有一定保障，系统测试及培训方案内容详细。 三档（12分）：项目实施方案详细，进度安排合理、清晰，实施的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充足且提供有可靠保证，系统测试及培训方案内容详细。 三档（16分）：项目实施方案详细，进度安排合理、清晰，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充足且提供有可靠保证，能对突发计划外供货需求的应对能力，服务内容和措施完善，建议的验收方法或方案完善有效且更优化、切实可行，系统测试及培训方案内容详细完整且有针对性。 （评审依据：根据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方案进行打分，未提供或提供无效的不得分）	
	3、技术服务先进性： 1)新一代图书馆平台微服务管理端各子系统（综合移动展示、综合业务管理、数据综合索引），通过一级等保测评的每个得1分，通过二级等保测评的每个得2分，通过三级等保测评的每个得3分，本项最高得9分。 （评审依据：响应文件中提供供应商（或其上级公司）或所投产品厂商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及安全等保备案证书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提供或提供无效的不得分。） 2)新一代图书馆平台PC端内置电子图书资源配套有专业的阅读器，且可以阅读PDF、PDG等格式数据，可以通过html、内嵌PDF等方式显示任何符合国际标准的数字图书，可以通过采集窗口来编辑制作PDG格式的EB00K图书，满足得5分。 （评审依据：响应文件中须提供承诺函原件扫描件及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佐证。） 3)文化馆总分馆服务展示终端：可提供不少于5种不同风格的模版，供用户自行选择，随时更换模版以适应不同场合的需求，满足得2分。 （评审依据：响应文件中须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佐证，未提供或提供无效的不得分。） 4)智慧文化馆总分馆服务平台支持可视化页面设计后台，拖拽	25分

		式页面布局,添加和设置应用基础模块,包括但不限于轮播图、搜索、图标列表、图文列表等模块,可快速实现页面更新、迭代、升级,满足得 5 分,不满足不得分; (评审依据: 供应商须提供可满足上述功能的基于真实运行环境的完整截图作为佐证材料,未提供或提供无效的不得分) 5) 智慧文化馆总分馆服务平台: 为确保平台运行稳定, 供应商或所投产品厂商具备“文化馆智慧管理”“文化艺术资源”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每具备一项得 2 分, 满分 4 分, 重复提供不得分。 (评审依据: 响应文件中提供供应商(或其上级公司)或所投产品厂商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原件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未提供或提供无效的不得分。)	
3	商务分 (25分)	1. 企业资质 (1) 供应商(或其上级公司)或所投产品厂商具备良好的企业资质, 具有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 CMMI 5 级及以上的得 2 分, 具有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 CS2 级及以上的得 2 分, 信息系统业务安全服务能力 CCIA(公共服务方向)叁级及以上的得 2 分, 满分 6 分。 (2) 供应商(或其上级公司)或所投产品厂商具备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得 1 分; (3) 供应商(或其上级公司)或所投产品厂商具备有效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得 1 分; (4) 供应商(或其上级公司)或所投产品厂商具备有效的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得 1 分 (评审依据: 响应文件中提供可满足上述要求证书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9 分
		2. 售后服务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整体售后服务方案, 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服务期限、服务质量承诺、服务措施、响应时限、培训方案、活动推广、日常维护等; 一档(4 分): 售后服务方案简单, 但服务内容能基本满足项目需求。 二档(8 分): 售后服务承诺方案内容的完整, 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 到达故障现场时间在合理范围内, 故障出现解决方案可靠, 有培训方案、其他优惠条件内容等。	12 分

		三档（12 分）：售后服务承诺方案内容的完整、内容详细条理清晰，有售后服务人员配置，提供技术支持服务、定期回访、应急预案等。 （评审依据：响应文件中提供售后服务方案）	
		3. 兼容性 为确保整体项目运行流畅、稳定，各数据及业务模块无缝衔接、互联互通，让总分馆平台发挥更大社会效益，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所涉及的服务及产品均采用同一品牌、同一架构、同一后台的，得 4 分。 （评审依据：响应文件中提供可满足上述要求的详细的实施说明文档及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4 分
4、总得分=1+2+3			

7.2 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磋商小组发现竞争性磋商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要停止评审工作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后重新组织采购活动；发现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串通等违法违规行为的，要及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报告。

第二节 评审报告

1. 成交标准

由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在线编写电子评审报告。符合本章第一节第5.3条情形的，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不计算价格折扣）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不计算价格折扣）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按技术分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技术分得分相同的按照商务分得分由高到低排序）。评审得分、最后报价（不计算价格折扣）、技术分得分、商务分得分均相同的，由磋商小组随机抽取推荐。

2. 评标争议事项处理

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第三节 评审过程的保密与录像

1. 保密。

评审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评审过程中凡是与响应文件评审和比较、中标成交供应商推荐等评审有关的情况，以及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等信息，磋商小组成员、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相关监督人员等与评审有关的人员应当予以保密。

2. 录音录像。

采购代理机构对评审工作现场及操作屏幕进行全过程录音录像，录音录像资料作为采购项目文件随其他文件一并存档。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节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资格证明文件封面的格式（参照此格式自拟）：

全流程电子文件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3. 声明函的格式：

声明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 供 应 商 名 称 ） 系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合 法 供 应 商 ， 经 营 地 址_____。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竞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将按磋商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已详细审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澄清或者更正公告（如有）；

（3）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4.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响应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6.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注：如为联合体竞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4、贵港市政府采购项目投标资格承诺函

贵港市政府采购项目投标资格承诺函

本公司郑重承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本公司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合格供应商。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并接受政府采购、税务、社会保障等监督管理部门、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审查机构、社会公众的监督和检查。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5、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年 月 日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年 月 日

第二节 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1.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的格式（参照此格式自拟）：

全流程电子文件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 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3.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的格式：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竞标的情形：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响应报价，或者在竞争性磋商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我方认定存在围标串标行为，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自然人竞标的无需提供，联合体竞标的只需牵头人出具。
2.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反面）

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格式：

授权委托书（非联合体竞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本人），
现授权（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的竞标活动，并代表
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
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3. 法人、其他组织竞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竞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6. 商务条款偏离表的格式：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_____

项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响应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一			
二			
...			

注：

- 1. 应对照磋商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条款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或者“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当响应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时，供应商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
- 3.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不得留空，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7.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类似项目的业绩一览表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_____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采购联系人及电话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供应商的实际情况，可参照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并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8. 技术要求偏离表的格式：

技术要求偏离表

(注：按采购需求具体条款修改)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_____

项号	标的名称	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中技术参数	响应文件响应的技术参数	偏离说明
1				
2				
...				

注：

1. 说明：应对照磋商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技术要求”的技术参数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或者“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当响应文件的技术参数内容低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时，供应商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
3.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公章，不得留空，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三节 报价文件格式

1. 报价文件封面的格式（参照此格式自拟）：

全流程电子文件

报 价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 报价文件目录

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3. 响应函的格式：

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现正式递交下述文件参加贵方组织的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一、首次报价文件电子版（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二、技术文件电子版（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商务文件电子版（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三、资格证明文件电子版（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我方兹宣布：

1、我方愿意以磋商时提交的最后报价表中的竞标总报价，在承诺的服务期限内提供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中相应的采购内容，具体详见最后报价表。

2、我方同意自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公告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遵循本响应函，并承诺在“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规定的竞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4、如本项目采购内容涉及须符合国家强制规定的，我方承诺我方本次竞标均符合国家有关强制规定。

5、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我方的响应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六章“合同文本”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6、我方已详细审核竞争性磋商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7、我方承诺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章“合同文本”的条款，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8、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竞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响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的行为。

10、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磋商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1、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12、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4. 响应报价表的格式:

响应报价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_____

序号	服务名称	品目	数量①	单位	单价(元)②	单项合价(元) ③=①×②	备注
1	港南区图书馆、文化馆总分馆建设服务项目	新一代图书馆平台	1	套			
		智慧文化馆总分馆服务平台	1	套			
		文化馆总分馆服务展示终端	10	台			
		人流量计数器	10	台			
		资源推送服务	1	套			
		电子书	1	套			
		拉杆音箱	9	台			
		乐器	1	批			
		标准电脑	10	台			
		线下阅读资源	1	项			
竞标总报价（元）							
竞标总报价：（大写）人民币_____（小写）¥_____。							
合同履行期限：_____							

注：

供应商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响应报价表，否则其响应按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节 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1. 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的格式：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成交供应商（公司名称） 提供的货物（或者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 自行验收 ☐ 委托验收		
序号	名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者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磋商文件、竞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者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者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者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采购人或者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4.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的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参考）

供 应 商 申 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该项目已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已满，请将履约保证金 （大写）人民币_____（小写）¥_____退付到达以下账户。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账 号： 联系人及电话： 供应商签章： 年 月 日
采 购 单 位 意 见	退付意见：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 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人签章： 年 月 日
备 注	

注：供应商凭经采购人审批的退付意见书到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财务部门办理履约保证金退付事宜。

第六章 合同文本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注：本合同格式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计划号：_____

采购人（甲方）：_____

成交供应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响应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 1、服务内容一览表（详见附件中的响应报价表）
- 2、合同总金额

序号	服务名称	品目	数量①	单位	单价(元)②	单项合价（元） ③=①×②	备注
1	港南区图书馆、文化馆总分馆建设服务项目						
							
竞标总报价（元）							
竞标总报价：（大写）人民币_____（小写）¥_____。							
合同履行期限：_____							

第二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及服务内容必须与响应文件承诺相一致，有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还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没有国家强制性标准但有其他强制性标准的，必须符合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规定。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益，且所有权、处分权等没有受到任何限制。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予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乙方的保密义务持续有效，不因为本合同履行终止、解除或者无效而解除。

第四条 交付和验收

1、服务期限：_____起至_____，服务地点：_____。

2、乙方应按响应文件的承诺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并提供所服务内容的相关技术资料。

3、乙方提供不符合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成果，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4、乙方完成服务后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进行验收，甲方应在收到通知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甲方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甲乙双方应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双方合同、响应文件验收。

6、甲方在初步验收或者最终验收过程中如发现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不满足响应文件及本合同规定的，可暂缓向乙方付款，直到乙方及时完善并提交相应的服务成果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办理付款。

7、甲方验收时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的，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否则甲方有权不出具服务验收合格单。

第五条 售后服务及培训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合同所附的《售后服务承诺》要求为甲方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

2、甲方应提供必要测试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3、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_____。

第六条 付款方式

本项目付款方式为：合同签订完毕预付 30%合同款（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人可不适用前述规定），项目整体验收后凭有效发票和验收报告付剩余 70%合同款。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

第八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力原因外，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每推迟一天按合同总金额的 3%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10%。

2、乙方提供的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甲方延期付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款额 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款额 5%。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解决

- 1、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四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 1、成交通知书；
- 2、响应报价表；
- 3、响应函；
- 4、商务条款偏离表和技术要求偏离表；
- 5、……；
- 6、其他合同文件。
- 7、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应当将采购合同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合 同 附 件

1. 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2. 服务具体事项:	
3. 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注：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第七章 质疑、投诉材料格式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质疑事项：

☐ 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 采购过程

☐ 成交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于____年__月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